

100003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2376)

474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啟



第1聯

剪開內裝有兩件，應作信函貼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字第003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保存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簽字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1.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www.stockvote.com.tw)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股東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口罩，且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3.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另行公告。



股東服務通知

- 一、股東會紀念品-泰山玄米油及珍穀益組合。
-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10年5月15日起至6月10日止洽徵求人徵求場所辦理(股東辦理股東會委託書及領取紀念品事宜，請依各徵求場所之營業時間內前往洽辦，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徵求場所自110年5月14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2376查詢。
- 三、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將不予發放紀念品【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採電子投票之股東除外】。
 (1)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2)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
 A.對象：限已於110年5月15日至6月13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B.攜帶文件：股東會出席通知書或身分證明文件。C.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10年6月17日起至6月21日止(每日9:00至17:00，例假日除外)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民國110年6月16日上午9時整假桃園市中壢區民權路398號【古華花園飯店】(受理股東報到時間：上午8:30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舉行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計民國10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民國109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民國109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情形報告。5.其他報告事項。(二)承認事項：1.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表案。2.民國109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2.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四)選舉事項：改選本公司董事案。(五)其他議案：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二、盈餘分派現金股利主要內容：現金股利新台幣2,542,755,544元，每股分派新台幣4元，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董事會另訂。
- 三、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主要內容：本公司擬配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635,688,886元，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1元，配發基準日及發放日董事會另訂。
- 四、1.本次股東會董事、獨立董事應選人數：董事6人、獨立董事3人。
 2.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董事：葉培城、明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明雄、仕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馬宜明、越野開發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曾俊明、仕達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柯聰源、錫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宜泰】、【獨立董事：王惠民、詹逸宏、楊正利】。
 3.各候選人之學歷等相關資料之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 五、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於股東會決議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案，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候選人葉培城、明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明雄、仕達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柯聰源於股東常會選舉當選後，擬請股東會解除其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六、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 七、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八、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0年5月14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九、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0年5月15日起至110年6月13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十、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十一、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2聯

110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10年6月1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110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0年6月16日上午9時整
 地點：桃園市中壢區民權路398號
 【古華花園飯店】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第3聯

親至股東會現場辦理簽章後

